

抵押土地和抵押土地使用权有何区别？

??3、根据《担保法》第三十七条的规定，下列财产不得抵押：(一)土地所有权;(二)耕地、宅基地、自留地、自留山等集体所有的土地使用权，但本法第三十四条第(五)项、第三十六条第三款规定的除外;(三)学校、幼儿园、医院等以公益为目的的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的教育设施、医疗卫生设施和其他社会公益设施;(四)所有权、使用权不明或者有争议的财产;(五)依法被查封、扣押、监管的财产;(六)依法不得抵押的其他财产。

土地抵押如何解除？

土地抵押解除需要准备以下资料去银行办理抵押解除：

- 1、抵押权人申请解除抵押的函(1份)
- 2、抵押人申请解除抵押申请书(1份)
- 3、抵押权人和抵押人双方单位营业执照(单位)、法人身份证明(单位)、法人身份证、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(1套)
- 4、土地证、土地他项权利证